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邢运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姜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项目	本期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71,040,479.68	4,654,764,150.93	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9,356,537.67	3,068,645,074.74	2.96%
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32,003.30	-7,960	1,237,424,634.26
营业收入(元)	32,893,699.72	32,757.9	103,018,52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957,841.65	18,33% 18,33%	86,932,75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91,560,00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25.00%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0.19%	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89%	0.19%	3.2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0.72%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损失部分)	-2,633,182.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经营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81,283.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67,533.28	
所得税影响额	2,792,801.16	
合计	16,085,766.4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8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天津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1%
刘立	境内自然人	6.2316%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9%
江西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文金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4%
邢运波	境内自然人	0.87%
王爱海	境内自然人	0.69%
毛培	境内自然人	0.39%
李辉	境内自然人	0.38%
胡志杰	境内自然人	0.3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216,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0.00
刘立	62,3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316,000.00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9,8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800,000.00
江西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7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740,000.00
文金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00.00
邢运波	4,856,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56,600.00
毛培	2,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0,000.00
李辉	2,149,04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9,044.00
胡志杰	1,898,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8,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天津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与刘立在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2)公司前10名股东中存在相互之间是否构成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限售情况

公司股东刘立通过深股通持有限售股2,600,000股,过段安华等股东有限售股2,256,600股,实际合计2,856,6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下降60.42%(绝对额减少4,006.05万元),主要系本期

机器设备采购减少,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所致。

(2)无形资产期末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34.33%(绝对额增加5,899.35万元),主要系本期

无形资产增加所致。

(3)应交税费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54.06%(绝对额增加665.35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好转,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4)其他应付期末数较期初数增长40.81%(绝对额增加950.24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到机床装备制造行业专项资金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营业收入及附加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9.13万元,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本期增加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减少470.23万元,主要系本期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减少所致。

(3)营业外收入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1,188.44万元,主要系本期接受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4)营业外支出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288.24万元,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5)利润总额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47.58%(绝对额增加4,171.68万元),所得稅费用本期数较上年同期数增长88.67%(绝对额增加1,11.09万元),主要系本期销售好转,营业收入较同期增加,相应的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相应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23,962.11万元,主要系本期

筹资活动收到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数绝对额增加1,406.05万元,主要系本期

购买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3)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期数增加1,406.05万元,主要系本期

外汇汇率波动增加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数增加23,962.11万元,主要系本期

筹资活动收到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5)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期初数增加23,962.11万元,主要系本期

筹资活动收到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4.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承诺					
回购股份或转换股份的承诺					
书中作承诺					
资产置出时所作承诺					

天津联合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

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2)本公司不直接或

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务,以避

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3)本公司不

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务,

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4)本公司

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

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5)本公司

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

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

刘立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产品

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

的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2)本公司不直接或

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务,以避

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3)本公司不

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

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4)本公司

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本公司产品相关的业

务,以避免对本公司产品产生不利影响。

邢运波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

容如下:

1)本公司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本公司产品